

客家委員會臺灣客語語音資料庫應用程式介面申請表單

編號：_____【由維管單位填寫】

一、申請計畫名稱：	
二、申請單位全銜：_____ 統一編號：_____	
地址：郵遞區號□□□□	
三、申請案聯絡人：_____ E-mail：_____	
電話：()：_____ 手機：_____	
四、申請使用 API(可複選)	☐ 客語語音即時辨識 API ☐ 客語語音檔案辨識 API ☐ 客語語音合成 API (_____腔) ☐ 客語漢字轉拼音 API (_____腔) ☐ 客華雙向文字翻譯 API (_____腔) ☐ 客華雙向口語翻譯 API (_____腔) 註：系統連線數若達上限，請稍候資源釋出後重新嘗試存取 API。
五、申請 API 使用期限 (最長以 3 個月為限)	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 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
六、計畫內容摘要： 請簡要說明本次申請 API 的目的與使用情境，以利審查單位了解申請背景與合理性。建議包含以下內容： 1. 申請動機：說明需解決的問題或提出申請的背景 2. 使用方式/情境：API 將如何被整合或應用？ 3. 使用頻率與規模：例如預計每日 API 呼叫次數、服務使用對象數量等 4. 預期解決的問題或改善的流程	
七、預期效益（對客語傳承、推廣、發展之效益）：	

※需於使用到期日後 30 個日曆天提交成果影片或報告(電子檔)。

八、推廣計畫：

九、近 3 年相關計畫成果概述：

檢附資料

1. 各級政府機關、機構、行政法人及學校：檢附本表來函申請。
2. 依法登記或設立之公益性財團法人、社團法人：立案證書影本或登記證明文件、組織章程。
3. 切結書。

十、填表人：

_____ (簽章)

申請單位用印：



申請日期：

年

月

日

客家委員會臺灣客語語音資料庫應用程式介面 使用切結書

本單位_____（代表人_____）確認已知悉並同意遵守「客家委員會臺灣客語語音資料庫應用程式介面管理要點」及我國相關法令規定，如有違反本管理要點或法令之情事，應負賠償及法律責任，如因而造成客家委員會受有損害，負賠償及法律責任。

此致

客家委員會

立書人

單位名稱：

統一編號：

代表人：（簽名或蓋章）

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